

#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 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报告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辰股份”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金辰股份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797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889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9.47元，募集资金总额为367,788,300.00元，扣除承销保荐费用实际募集资金340,288,300.00元，扣除其他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28,755,281.14元。以上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7年10月12日审验并出具了“会验字[2017]3930号”《验资报告》。

#####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余额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前，截至2017年11月21日，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投入42,796,636.58元，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42,796,636.58元；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20,000,000.00元；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银行定期存款）50,000,000.00元；支付其他发行费用7,975,000.00元。扣除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后，募集资金余额为219,516,663.42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利息收入214,848.64元，银行手续费等支出757.00元。募集资金专户2017年12月31日余额合计为219,730,755.06元。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切实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公司根据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对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的相关规定，制定了公司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2017年10月12日，公司及保荐机构分别与营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民丰支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口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口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严格按照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

###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219,730,755.06元，具体存储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	账户余额（元）
营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民丰支行	518801000221961	37,911,896.31
	518801000221943	52,035,388.89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口分行	35800188000049246	32,029,099.98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口分行	426010100100097209	97,754,369.88
合计	-	<b>219,730,755.06</b>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项目金额6,279.66万元，其中本年度投入6,279.66万元，实际投入情况如下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6,778.8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279.6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279.6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Q4系列光伏组件高效自动化生产线	-	12,637.76	12,637.76	-	6,211.62	6,211.62	-	49.15%	2018年12月31日	-	-	否
搬运机器人和智能物料传输仓储系统	-	5,200.00	5,200.00	-	-	-	-	-	2019年6月30日	-	-	否
光伏电池片生产自动化系统	-	9,837.76	9,837.36	-	68.04	68.04	-	0.69%	2019年6月30日	-	-	否
金辰研发中心研发平台建设	-	5,200.00	5,200.00	-	-	-	-	-	2018年12月31日	-	-	否
合计	-	32,875.52	32,875.52	-	6,279.66	6,279.66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17年12月12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42,796,636.58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截至2017年12月已置换完毕。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17年12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1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截至2017年12月31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的金额为 5,000 万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17年12月12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42,796,636.58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会专字[2017] 5357号”《关于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本保荐机构均同意公司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事项。

公司已于2017年12月完成相关募集资金的置换。

##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本年度未发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17年12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1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本保荐机构均同意公司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为5,000万元，投资相关产品情况如下：

项目	存入银行	金额(万元)	年利率	起息日	存款期限	备注
定期银	营口银行股份有	2,000	4%	2017.12.29	6个月	未到期

行存款	限公司民丰支行	2,000	4%	2017.12.29	6个月	未到期
		1,000	4%	2017.12.29	6个月	未到期

####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 （六）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7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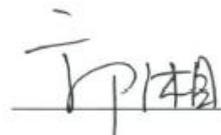
###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通过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内部审计、注册会计师等人员交谈，查询募集资金专户、内部审计报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专项说明、会计师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以及各项业务和管理规章制度，从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募集资金的用途、募集资金的信息披露情况等方面对其募集资金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进行核查。

经核查，中泰证券认为，金辰股份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以及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合法合规。

（此页无正文，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王建刚

  
郭 湘

